公司代码:600265　　公司简称:ST景谷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程霄、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邵琳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43,956,196.08	369,488,563.74	-6.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275,211.89	35,761,363.31	-18.14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812,921.62	4,476,491.84	-1,413.82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2,932,089.74	53,979,056.92	164.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86,144.42	-21,138,389.6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234,894.92	-23,202,768.65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95	-136.72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6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6	不适用

注:2019年1-9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5,881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缴纳历年欠付养老保险2,350万元,以及报告期内公司能源贸易业务4,209万元在2019年10月16日收回所致。剔除以上二因素,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正常并呈现增长态势。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7,587.11	3,614,639.69	外贸大楼资产及三车间机器设备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0,560.00	1,337,850.00	申请为规模以上企业奖励资金及项目研发费用补助。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663,934.6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9,152.63	132,326.20	
合计	442,115.52	5,748,750.50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51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	71,389,900	56.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磁驱动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78,153	9.31		质押	9,686,424	其他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5,122,238	3.95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澜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668,754	2.82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谢志敬	2,677,786	2.06		无		境内自然人
朱立锋	1,767,090	1.36		无		境内自然人
王坚宏	1,079,588	0.83		无		境内自然人
韩书威	660,700	0.51		无		境内自然人
袁佳男	653,200	0.50		无		境内自然人
罗新群	500,200	0.39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	71,389,900	人民币普通股	71,389,900			
杭州磁驱动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78,153	人民币普通股	12,078,153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5,122,238	人民币普通股	5,122,238			
北京澜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668,754	人民币普通股	3,668,754			
谢志敬	2,677,786	人民币普通股	2,677,786			
朱立锋	1,767,090	人民币普通股	1,767,090			
王坚宏	1,079,588	人民币普通股	1,079,588			
韩书威	660,700	人民币普通股	660,700			
袁佳男	653,200	人民币普通股	653,200			
罗新群	500,2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康控股")与北京澜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澜峰资本")于2018年11月2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一致行动关系延期一年,即2018年11月6日至2019年11月5日;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周大福投资")与杭州磁驱动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磁驱动曦"),小康控股、澜峰资本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是一致行动人;磁驱动曦与小康控股、澜峰资本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是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1.1 财务状况及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3.1.1.1 资产主要项目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21,693,150.06	55,457,860.36	-33,774,710.30	-60.90%
应收票据	152,699.58	6,073,171.59	-5,920,472.01	-97.49%
应收账款	56,127,709.48	22,595,625.96	33,532,083.52	148.40%
预付款项	9,576,660.56	5,902,611.97	3,673,988.59	62.24%
其他应收款	161,702.76	17,592,885.62	-17,431,182.87	-99.08%

(1)货币资金2,168.32万元,较期初减少60.90%,主要原因是本期缴纳公司历年欠缴的养老保险及偿还股东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借款所致。

(2)应收票据15.27万元,较期初减少97.49%,主要原因是本期票据到期收回所致。

(3)应收账款5,612.77万元,较期初增加148.40%,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应收铝模板及能源贸易销售款所致,其中能源贸易销售款4,209万元已于2019年10月16日收回。

(4)预付款项957.66万元,较期初增加62.24%,主要原因是本期营业收入增加,购买原材料及能源贸易类产品预付款增加所致。

(5)其他应收款16.17万元,较期初减少99.08%,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回二车间资产处置尾款所致。

3.1.1.2 负债主要项目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30,000,000.00	20,000,000.00	66.67%
应付职工薪酬	8,248,789.16	31,796,676.60	-23,547,887.44	-74.06%
应交税费	6,280,600.76	3,802,451.15	2,478,149.61	65.17%
其他应付款	13,404,778.53	37,624,452.44	-24,219,673.91	-64.37%

(1)短期借款5,000.00万元,较期初增加66.67%,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2)应付职工薪酬824.88万元,较期初减少74.05%,主要原因是本期缴纳公司历年欠缴的养老保险所致。

(3)应交税费628.06万元,较期初增加65.17%,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能源贸易类产品销售,增值税销项税额相应增加所致。

(4)其他应付款1,340.48万元,较期初减少64.37%,主要原因是本期偿还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借款所致。

3.1.1.3 利润构成与上年度同期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同期数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42,932,089.74	53,979,056.92	88,953,027.82	164.79%
营业成本	136,610,496.60	54,144,960.42	82,465,526.18	152.31%
管理费用	9,636,289.36	14,683,123.10	-5,046,833.74	-34.37%
其他收益	1,385,041.42	486,913.70	898,127.72	184.45%
资产减值损失	-103,693.50	1,388,153.77	-1,491,847.27	-107.47%
资产处置收益	3,614,639.69	9,706.98	3,604,933.71	37,141.37%

(1)营业收入14,293.2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4.79%,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市场开发力度,本期能源贸易及铝模板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2)营业成本13,661.0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52.31%,主要原因是本期能源贸易及铝模板销售增加,营业成本随之增加所致。

(3)管理费用963.63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4.37%,主要原因是加强管理、降本增效,本期处置部分资产折旧费用减少,以及社会统筹费率下调所致。

(4)其他收益138.5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84.45%,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项目研发费用补助及规模以上企业补助资金。

(5)资产减值损失-10.37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07.47%,主要原因是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在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列示所致。

(6)资产处置收益361.4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7,141.37%,主要原因是本期处置了外贸大楼及松香厂三车间机器设备所致。

3.1.1.4 报告期公司现金流构成同比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同期数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6,382,031.96	60,831,944.50	65,550,087.46	107.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051,136.36	20,062,148.89	27,988,987.46	139.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2,512,738.20	49,853,446.02	92,659,293.18	185.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811,653.46	14,915,041.06	23,896,612.37	160.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18,512.61	3,527,100.22	2,591,412.39	73.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850,377.11	8,153,874.25	37,696,502.86	462.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656,540.69	1,488,316.00	29,168,224.69	1,959.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0,725.20	1,776,404.16	-1,245,678.96	-70.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0	725,725.00	24,274,275.00	3,344.83%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12,638.2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7.76%,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林木流转金及能源贸易销售款增加所致。

(2)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4,805.1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9.63%,主要原因是收到其他往来款所致。

(3)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14,251.2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85.86%,主要原因是本期购买能源贸易类产品增加所致。

(4)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3,881.1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0.22%,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历年欠缴的养老保险金所致。

(5)支付的各项税费611.8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3.47%,主要原因是本期出售资产缴纳相关税费所致。

(6)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4,585.0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62.31%,主要原因是支付其他往来款所致。

(7)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3,065.6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959.81%,主要原因是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现金所致。

(8)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53.07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70.12%,主要原因是本期新购实物资产少于上年同期所致。

(9)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2,500.0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344.83%,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股东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借款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股权划转事项

2019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部分子公司股权进行划转的议案》。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福港能源(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上海")100%股权划转至全资子公司福誉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誉企业"),将全资子公司福港能源(舟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舟山")100%股权划转至能源上海公司。股权划转完成后,福誉企业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能源上海公司成为公司二级子公司,能源舟山公司成为公司三级子公司。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福港能源(上海)有限公司及福港能源(舟山)有限公司的股权划转工商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详情可见公司于2019年8月27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编号为2019-054的公告。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程霄
日期	2019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65　证券简称:ST景谷　公告编号:2019-059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十号——农林牧渔》、《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2019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产量及同比增减情况

主要产品	2019年7-9月	2018年7-9月	变动比例(%)
林板产品(立方米)	5,264.11	3,228.07	63.07
机制炭(吨)	202.06	288.28	-29.91
林化产品(吨)(委托加工)	0	668.32	-100.00

说明:受国家环保政策及林化产品进口量加大等因素影响,林化产品销售价格大幅下滑,市场较为低迷。在此市场环境下,公司在第二、三季度暂停了松脂原料收购和产品委托生产。

二、主要产品销量及同比增减情况

主要产品	2019年7-9月	2018年7-9月	变动比例(%)
林板产品(立方米)	4,907.15	4,535.60	8.19
机制炭(吨)	196.98	294.81	-30.84
林化产品(吨)	260.56	689.05	-62.19

三、主要产品库存量及同比增减情况

主要产品	截至2019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林板产品(立方米)	5,879.98	945.18	489.94
机制炭(吨)	206.98	73.20	182.60
林化产品(吨)	292.82	496.62	-41.05

以上生产经营数据源自公司内部统计,为投资者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因此相关数据为阶段性数据,可能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有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37　证券简称:赛象科技　公告编号:2019-058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晓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焦君涵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运乃云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75,891,521.50	1,526,630,715.79	3.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03,860,451.78	1,213,772,842.83	-0.82%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4,612,372.34	-48.12%	248,912,972.41	-6.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740,977.01	-19.96%	-5,730,262.31	62.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966,636.98	-24.39%	-8,908,262.34	57.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737,821.11	-413.91%	12,577,847.27	838.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0%	-0.01	6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0%	-0.01	6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9%	-0.22%	-0.47%	0.7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215.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31,155.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221,031.0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629,265.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30,630.9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643.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33,961.16	
合计	3,178,000.0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2,3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赛象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15%	189,230,000	0		
张建浩	境内自然人	3.76%	22,140,00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3%	7,250,500	0		
杨继威	境内自然人	0.20%	1,157,900	0		
林士升	境内自然人	0.17%	1,000,000	0		
王敬	境内自然人	0.15%	879,800	0		
王伟民	境内自然人	0.14%	851,100	0		
李克明	境内自然人	0.14%	836,050	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4%	808,200	0		
顾剑红	境内自然人	0.14%	800,032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天津赛象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9,2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9,230,000			
张建浩	22,1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14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250,500	人民币普通股	7,250,500			
杨继威	1,157,9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7,900			
林士升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王敬	879,800	人民币普通股	879,800			
王伟民	851,100	人民币普通股	851,100			
李克明	836,050	人民币普通股	836,05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808,200	人民币普通股	808,200			
顾剑红	800,032	人民币普通股	800,03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天津赛象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张建浩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52,682,130.89	138,926,561.22	-62.08%	本期理财产品赎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63,116,722.93	9,969,989.87	533.07%	本期联营公司股权变更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03,428,084.52	188,320,065.86	61.12%	本期理财产品赎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313,473.26	1,669,378.88	689.64%	本期联营公司股权变更所致
长期应收款	17,872,691.79	8,032,012.71	122.52%	本期融资租赁业务有所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	58,110,747.72	-100.00%	本期联营公司股权变更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632,027.11	419,892.60	50.52%	新增长期租赁费用所致
短期借款	-	7,800,000.00	-100.00%	本期归还贷款本金所致
预收款项	84,873,119.38	15,676,956.69	441.39%	本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	10,878,028.98	-100.00%	期初应付职工薪酬在本期发放
应交税费	1,276,342.06	10,254,359.13	-87.55%	本期计提税金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39,100.00	-	100.00%	预缴费用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4,375.00	404,250.00	-64.29%	主要由于合并摊销无形资产评估增值
利息收入	2,896,147.96	-	100.00%	本期金融板块业务增加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35,402.04	6,262,371.17	-56.32%	本期应纳增值税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	19,612,018.02	100.00%	执行新金融准则,计提减值方法变更所致
投资收益	12,372,977.90	371,294.12	3232.39%	本期联营公司股权变更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815.52	-	100.00%	货币期货业务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887,638.12	-	100.00%	执行新金融准则,计提减值方法变更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215.61	72,930.25	-122.23%	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所致
营业外收入	20,754.28	444,775.61	-95.33%	本期债务重组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2,961,385.23	212,519.32	1288.76%	主要由于债务重组业务损失所致
所得税费用	-1,241,635.12	-2,223,596.25	-44.16%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天津赛象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原:天津市橡塑机械研究所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张建浩先生。公司其他自然人股东张军臣先生、董哲骐先生和杨春先生		为保证股份公司的长远利益,本公司/本人今后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相似或交叉之相关业务的任何业务活动。本人现未自营或为其他第三方从事与赛象科技相同或相似产品的生产、经营,本人郑重承诺,今后不投资与赛象科技已经或拟订生产、经营产品相同或相似产品的生产、经营,不为其他第三方从事相同或相似产品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从事与该公司相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	2008年01月08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天津赛象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原:天津市橡塑机械研究所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张建浩先生		1.本人/本公司目前拥有的和未来即将拥有的专利和非专利技术全部无条件许可赛象科技使用。本人/本公司使用,且本人/本公司不再使用;2.除境内外相关受限机构对专利的申请人资质要求使赛象科技直接申请专利受阻外,本人将不再直接申请任何专利;3.本人/本公司将诺并保证作赛象科技上市后,上述承诺仍将持续有效。	2009年10月22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投资的品种为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上述投资品种不涉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的规定,风险较低、收益明显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是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理财手段。公司不会将追等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投资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高风险理财产品。公司投资的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闲置募集资金理财产品、自有资金理财产品分开运作。	2013年03月12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70,440	25,540	0
其他类	自有资金	3,600	3,600	0
合计		74,040	29,14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张晓辰

2019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2337　证券简称:赛象科技　公告编号:2019-057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9年10月28日下午10: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晓辰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五名,实际出席董事五名,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通讯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经营需要,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案》、《公司章程》 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19年11月14日上午9:00在天津市华苑新技术产业园区(环外)海泰发展四道9号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特此公告。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37　证券简称:赛象科技　公告编号:2019-062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9年10月28日下午2: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三人,实到三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主席主持了会议。与会监事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对季度报告无异议,专项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会议以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37　证券简称:赛象科技　公告编号:2019-059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订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经营需要,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章程》修订前后对照表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是:以子午线轮胎系列生产设备为主的橡塑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一体化、新材料技术及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服务;转让软件开发;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贸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机电设备安装;普通货运;自有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租赁。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是:以子午线轮胎系列生产设备为主的橡塑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一体化、新材料技术及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服务;转让软件开发;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贸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机电设备安装;普通货运;自有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
第二十四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 (四)股东回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活动。	第二十四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四)股东回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五)将股份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六)上市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得收购本公司股份。
第二十五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进行: (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二)向全体股东按照相同比例发出购回要约; (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第二十五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进行。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
第二十六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项至第(三)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依照第二十四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10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6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 公司依照